

证券代码：836635

证券简称：大宏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山东大宏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5年9月11日，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并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本次发行对象为杨德盛、杨佳林、李汝童、田雨、唐瑞进、孔伟、郭春花、徐文巧、赵振华、房闪闪、赵岳、齐静静、李燕、柴上智、鲁学科、黄莉、董莉、耿浩然、刘晓伟、张超、耿丽丽、刘福君、王永、赵宜锋、陈冬梅、孔旭，共计26名自然人投资者，本次实际发行700,000股，发行价格为1.40元/股，共募集资金980,000.00元。

2025年10月24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山东大宏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〔2025〕2526号）。2025年11月11日，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中名国成增验字【2025】第0003号），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为980,000.00元。

#### 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，修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公司严格按照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、监督和管理。另外，公司已与主办券商、招商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。

### 三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

截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98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	15.12
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980,015.12
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979,994.66
其中：补充流动资金	979,994.66
四、已转入公司基本户的利息	20.46
五、注销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	0.00

### 四、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

账户名称：山东大宏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银行账户：531909508410006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领秀城支行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此次募集资金 980,000.00 元已全部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。2026 年 4 月 24 日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利息 20.46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后，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，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。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大宏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